



到裴淑贤，要求表姐不要上他的税，裴淑贤告诉他：不但要纳，而且要先纳，不然我怎么去纳别人的税？表弟二话没说转身便走。秋后第一个按产量交了农林特产税。有一次，裴淑贤的一个亲戚找她要借周转金，买农田机械。她详细询问情况，她的亲戚却支支吾吾，经再三追问，才知借周转金是去盖房，裴淑贤拒绝了亲戚的要求。

想把她调到离家较近，路又好走的安各庄乡工作。她却说：“如果是工作需要，调我上哪里去，都坚决服从，如果是照顾我，我不离开那洪林乡财政所。”

裴淑贤同志就是这样，把所有的情全部的爱献给了财政事业。

文明建设的带头人

裴淑贤同志注意抓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把思想政治工作寓于日常工作、生活之中。1988年5月她一上任就给所里定下了一条规矩：下乡一律不在农民家吃饭。一年多来，在裴淑贤同志的带动下，所里的同志几乎天天下乡，但从没在农民家吃过一顿饭。在裴淑贤同志的主持下，那洪林乡财政所实行了“五公开一监督”的财务管理办法，将医疗费、差旅费、办公费、计划生育费，周转金投放和农税征收情况每月上墙公布一次，公开接收群众的监督，有效地控制了乡财政开支，增加了乡财政工作的透明度。乡里干部每人每年仅有310元的公用经费，1988年底还节约了700多元。

裴淑贤同志对别人要求严，对自己更严。她坚持原则秉公办事，严于律己。在周转金发放、农业税征收等问题上，从不徇私情。

1988年10月，裴淑贤为给父亲和公公送些苹果，就到农民经营的果园去买。王宝祥给她摘了一包，说：“你对我发展果园又是放周转金，又是出主意，给了很大支持，这点苹果，你拿去吃吧”，说什么也不收钱。裴淑贤严肃地说：“不该放的周转金，我们一分也不放；该放的我们大力支持，这是我们的工作。钱，你必须收下”。说着硬是按市价把钱塞到了王宝祥手中，没沾一分钱的便宜。王宝祥很受感动，不知说啥好，一直将她送出很远。

裴淑贤手中有财权，她的一些亲友都想沾沾她的光。1988年5月，裴淑贤带领所里的同志进行农业税、农林特产税，应纳项目的调查摸底。她的表弟找

近年来，找裴淑贤要周转金，要求减免税的亲友有七、八人，都被她拒绝了。有的亲友说她胳膊肘向外扭，有的骂她六亲不认。责怪话传到了裴淑贤父亲耳中，父亲劝她，“不要把亲友都得罪完了”。裴淑贤说：“财政所又不是给哪个私人开的，财政所有财政所的规矩，我不能破坏。讲清了道理，他们会谅解的。”

在那洪林乡，裴淑贤的感人事迹，很多人都能说出几件来。人们经常看到，裴淑贤带领所里同志迎着春风秋雨，顶着酷暑严寒，走村串户，扶持生产，传递信息，为群众排忧解难。她和所里的同志用辛勤的工作赢得了荣誉。1988年那洪林乡财政所被县里评为先进财政所和优质服务先进单位。1989年财政部、人事部、中国财贸工会全国委员会授予裴淑贤全国财政系统劳动模范称号。



赣县财政局兑付红军借谷票

最近，江西省赣县湖江乡街坪村新塘村民小组农民廖佐源在拆除自己的一栋旧房时，发现五张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借谷票，其中100市斤的二张，50市斤的三张，共计稻谷350市斤。票上印有“此票专为1934年向群众借谷充足红军给养之用”几个字，落款是“粮食人民委员陈潭秋”，并印有方章。据廖佐源说，这些借谷票是他爹爹廖先寿藏在那里的。目前，赣县财政局已按规定办理了兑付手续。

(邱朝平)